

十二五我国将加强汽车关键技术引进工作

来源：中国工业报 日期：2011-04-18

日前，国家商务部会同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国家质检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等七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十二五”期间实施积极的机电产品进口促进战略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商务部新闻发言人姚坚对此表示，《意见》将是我国“十二五”时期促进机电产品进口的纲领性文件，将利于扩大先进技术和设备进口，加强进口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衔接和协调，推动机电产品进口结构调整，发挥进口在推动我国宏观经济结构平衡和结构调整中的重要作用。

商务部的资料显示，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随着关税的大幅减让和非关税措施的逐步取消，我国机电产品进口大幅增长，进口年均增长达 19.2%。2010 年，全国机电产品进口值 6603 亿美元，占进口总额的 47.3%，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 10%。但目前进口产品仍存在着诸多问题，如引进质量不高，重引进、轻消化吸收再创新，管理机制和配套政策有待完善等。

姚坚指出，“十二五”时期我国扩大机电产品进口的基本原则是：坚持发挥市场机制与政策引导相结合；坚持引进与消化吸收再创新相结合；坚持促进进口与维护产业安全相结合。其发展目标是逐步提高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关键零部件的进口比重；促进进口中的投资品、消费品和中间品的比例结构趋于合理；满足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新能源、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其他重点产业的进口需求；与主要国家和地区贸易顺差过快增长的势头得到有效缓解。

记者从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中国汽车工业产销快讯》中了解到，2010 年我国除了进口大量的整车产品外，还进口了超过 100 万台发动机、超过 400 万台变速器和超过 10 万套电控燃油喷射装置等汽车关键总成和关键零部件。可见，目前阶段关键动力总成和关键核心零部件的引进对中国汽车产业是至关重要的环节。

《意见》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之一也恰恰包括对关键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与再创新。“依托重大工程推动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依托重点工程，重点抓好清洁能源、高档数控机床、船舶、铁路机车、汽车、航空、通信等具有突破性带动作用产业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工作。”《意见》中关于“推动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条目多达 4 条。

《意见》还提到对引进项目要给予金融、财政上的支持，“加大金融支持进口力度。金融机构要在防范风险的前提下，积极为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进口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关键零部件提供信贷支持。充分发挥政策性进口信贷的作用，鼓励企业引进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关键零部件。”